



桃園市愛心久久福利協進會

學習基金實施辦法

- 一、本協會為幫助清寒、中低收入戶家庭，國中、國小學生校內課後學習(課後社團、課後安親班、課後輔導課)特定本辦法。
- 二、學習基金申請資格：
於八德地區國中、國小就讀，有清寒、中低收入戶身分證明或導師推舉薦者，且皆對於學習自我有強烈意願。
- 三、學生、家長自行提出或老師推舉薦，填妥申請表後家長、導師簽名並準備相關證明文件後，以書面向學校提出申請，經學校審核統整名單後向協會申請。
- 四、同一人最多申請2次為限，學習基金申請以學期為單位。
- 五、本協會依事實審核，經理監會核准後，逕行核發辦理。
- 六、基金核發方式：
學校統整名單金額由協會統一繳納
- 七、申請學習基金該學期結束後，申請人須繳交學習心得報告或學習成果照片，掃描並註明學校學生姓名，傳至 taoyuanlove99@gmail.com 備查，未繳交心得報告或學習成果照片不得再次申請。
- 八、心得報告請書寫於A4紙上不限格式，學習成果照片請儲存為電子檔。
- 九、109年度經理監會核定人數為 該校學生人數/350 為單位人數(無條件進位最少1人)，受理申請之名額以金額用罄為止，理監事亦可視實際申請情形，增加減少申請名額。
- 十、學校申請通過時應檢具下列證明文件：
 1. 填寫申請表乙份。
 2. 申請相關證明文件(區公所清寒證明或中低收入戶證明影本、繳費單)。
- 十一、受理辦法：
請學校將申請表與相關文件掃描寄至 taoyuanlove99@gmail.com 並註明學校。
- 十二、受理單位連絡人及電話、電子信箱：
 1. 聯絡人：總幹事 陳清政 0935508264
 2. E-Mail: taoyuanlove99@gmail.com



桃園市愛心久久福利協進會學習基金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校名稱		班級	年 班	學生姓名		導師簽名	
電話		住址				家長簽名	
學習目標 (學生自行填寫)	課後學習(報名社團)						
審核單位意見	導師意見：						
	學校審核人員：						
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清寒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繳費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理事長簽章	常務監事簽章	總幹事簽章	經辦人(出納)簽章				

茲領到 桃園市愛心久久福利協進會基金

新台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

此 據

請領人：

(簽章) 領款時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桃園市愛心久久福利協進會

基金運作實施辦法

- 一、本協會為興辦社會公益慈善事業，針對設籍在桃園市八德區的國小、國中各級學校學生，特訂定本辦法。
- 二、本協會慈善基金運用範圍：
凡學生在學期間發生下列情事，得申請慈善基金救助，學生家境確屬清寒，又因家庭突遭變故，或因傷、病住院醫療，生活陷入困境，無力負擔就學費用或醫療費用，而亟需幫助者。
- 三、學生反映或老師發現，經填妥申請書並準備相關證明文件後，由導師簽章，以書面向本法人申請。
- 四、本協會依事實審核，經理監會核准後，逕行核發辦理。
- 五、基金核發領取方式：
 - (一)由申請人本人或家屬準備相關證明文件領取。
 - (二)由所屬學校代為領取轉送。
- 六、本基金視情節輕重每名補助新台幣三千、五千，惟同一事件以家庭為單位不得以不同家庭成員重複申請，且申請以一次為限。
- 七、109 年度經理監會核定救助金額為該校班級數乘三百元，受理申請之名額以金額用罄為止，理監事亦可視實際申請情形修正決議，增加救助金額。
- 八、申請時應檢具下列證明文件：
 1. 填寫申請表乙份。
 2. 申請項目之相關證明文件（必備文件：戶口名簿影本或謄本，其他附件：醫療收據、死亡證明、低收入戶證明等影本）。
- 九、受理單位住址及電話：
地 址：桃園市八德區大和里銀和街 71 巷 6 號 4 樓之 2
聯絡人： 陳清政 0935508264

桃園市愛心久久福利協進會慈善基金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校名稱		班級	年班	學生姓名		導師簽名	
家長		電話		住址			
申請原因	(說明家庭狀況)						
審核單位意見							
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戶口名簿影印本(必附) <input type="checkbox"/> 醫院診斷證明或收據影印本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理事長簽章	常務監事簽章	總幹事簽章			經辦人(出納)簽章		

茲領到 桃園市愛心久久福利協進會慈善基金

新台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

此 據

請領人：

(簽章) 領款時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桃園市愛心久久福利協進會 函

聯絡地址：桃園市平鎮區延平路三段 104 巷 1 弄 22 號

電 話：0935508264

聯 絡 人：陳清政

Mail：taoyuanlove99@gmail.com

受 文 者： 八德區各國中、小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28 日

發文字號：桃愛心益字 109082801 號

速 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

附 件：慈善基金申請辦法及表格、學習基金申請辦法及表格

主 旨：為幫助八德區各國中、小清寒或近貧家庭學生，函請貴校協助轉知相關申請資格與辦法給班導師與符合資格學生知悉。

說 明：

- 一、本會為依法立案、非以營利為目的之社會團體，秉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人饑己饑、人溺己溺」、「助人為快樂之本」的理念，辦理社會福利服務、濟助社會弱勢族群為宗旨。創立初期先以國中、小學校清寒或近貧學生為協助對象。
- 二、檢附慈善基金申請辦法、表格及學習基金申請辦法、表格，請貴校轉知相關資訊給班導師與符合資格學生，以利需要幫助的學生申請。

正 本：

副 本：本會

理事長 林木益